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70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据此，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